



2024年08月27日星期二

郭燕雷

公司名：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电话：15811515220

事由：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2024年09月09日星期一活动

上海环球港凯悦酒店即上海月星环球家饰博览中心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的热切问候。

感谢您的大力支持，我们非常荣幸可以与贵方在不久的将来合作。

十分感谢您确认上海环球港凯悦酒店即上海月星环球家饰博览中心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作为您公司在 2024年09月09日星期一的活动场所。

敬请过目以下协议书，并希望在 2024年08月30日星期五之前得到您的认可签字，以期尽快安排随后事宜。

如有任何疑问，欢迎随时致电与我，我的联络方式如下列所示。

我们期望与你紧密合作，共同努力，顺利完成此次活动。

顺致商祺！

薛清华

团队销售副总监

上海环球港凯悦酒店

上海月星环球家饰博览中心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

电话：86 21 6861 1234*6862

传真：86 21 6861 1234

包括此页共6页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上海环球港凯悦酒店
上海月星环球家饰博览中心有限公司酒店
管理分公司

2024 年 08 月 28 日星期三
第 1 页，共 5 页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与

上海环球港凯悦酒店
上海月星环球家饰博览中心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

之间关于

2024年09月09日星期一活动

协议书

A. 联系人

公司名：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燕雷

电话：15811515220

B. 活动

1. 活动安排

以上及本协议书中的所有报价均已含中国政府税务机关征收的任何增值税和服务费

日期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活动名称	场地	摆台	预计人数	保证人数	备注	总金额
2024 年 09 月 09 日 星期一	14:00	17:00	会议	沙龙 3 8 楼, 80 平	待定	25	25	会议室场租费用为 人民币 8,000 元净价	人民币 16,000 元
	18:00	20:00	晚宴	沙龙厅 4	圆桌式	20	20	中式圆桌餐费用为 人民币 4,000 元净价 每桌, 每桌 10 人	

2. 最低保证出席人数

根据酒店的有关规定, 请贵公司于 2024 年 08 月 30 日星期五前再次确认最低保证人数, 只能高于或等同于合同约定之保证人数。该人数一经确认后不得任意减少。贵公司所确认的最低保证人数将作为本酒店的最低收费人数。若实际参加的人数超过已确认的最低保证人数, 酒店将会根据实际人数收费。

3. 电器设备

此次活动, 我们可以提供以下的电器设备。(如使用外租活动公司的音响设备, 为避免不同设备系统产生的干扰问题, 酒店建议使用全套活动公司的全套设备)。

2024 年 08 月 28 日星期三
第 2 页, 共 5 页

项目	单价
投影仪	免费提供两套投影仪和屏幕
麦克风	免费提供两个无线话筒

请提前通知酒店您需要的其他电器设备, 我们附上我们的电器设备价格。如果您决定自带设备, 请提前通知酒店您的设备安排, 并附上清单及用电量说明。

4. 鲜花装饰

酒店为此活动形式不提供鲜花装饰, 如您有任何特别的要求, 我们还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提供个性化鲜花装饰的报价。

5. 服务费

所有餐饮及会议报价, 除非特别注明净价, 将加收10%的服务费和6%的税费。

C. 定金及结帐方式

1. 记账方式

总帐

期间所有发生之费用如下所列

- 本协议已确认之费用
- 所有由贵公司授权人签字的费用

2. 授权人签字

请确认可签总帐之授权签字人。所有由此授权签字认可的帐务将一并计入帐。

预定确认和付款安排

作为预定确认, 贵司需要在 **2024 年 08 月 30 日星期五**前提交本协议及相关条款和条件的签字副本, 并根据以下时间安排缴纳不可退还的预付款(人民币 **12,800 整**, 预估保底总费用的 80%, 含税及服务费)。预估总费用为人民币 **16,000 元整**。款项可用支票、信用卡或者电汇方式支付。活动场地仅在收到预付款后方可确定。

3. 定金和付账

到期日	付款
2024 年 08 月 30 日星期五	合同签回, 支付人民币 12,800 元, (预估合同保底总额的 80%, 相当于合同保底金额 20%的定金以及 60%预付款)
2024 年 09 月 09 日星期一	活动当天支付 20%预付款

* 准确数额请见最终双方确认的消费数额与发票。

2024年08月28日星期三

第3页, 共5页

4. 银行帐户

定金可以以现金、支票、电汇和银行转帐的方式支付。请注意所有公司支票和本地支票约需要六周的时间处理。酒店具体银行帐户资料如下:

人民币账户:

账户名称 : 上海月星环球家饰博览中心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
账号 : 1001117219000018817
开户银行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师大支行
银行地址 :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5 号

为方便本酒店追进您所支付的定金到帐与否, 请在发出电汇后, 传真或邮件本部门电汇凭证的复印件作为记录之用。

D. 凯悦天地

通过与上海月星环球家饰博览中心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确认您的宴会活动, 您的每一 (1) 美元认可消费将可获得一 (1) 点奖励积分, 每次认可活动最多可获得50,000点奖励积分。积分可累积, 并可用于在参与计划的凯悦酒店和度假村兑换免费住宿奖励, 也可用于客房升级。在按照销售合同和/或宴会合同举办了活动并进行付款后, “凯悦天地” 积分将记入筹办者的“凯悦天地” 账户。现在加入“凯悦天地” 或访问www.worldofhyatt.com/terms, 您就能在下次举行会议或活动时享受这些奖励和礼遇。

如果您已经是会员或刚刚注册了会员, 请提供您的下列信息:

会员姓名:

“凯悦天地” 会员编号:

会议奖励计划参与免责声明

凯悦向在参与计划的凯悦酒店或度假村组织认可会议或宴会活动的“凯悦天地” 会员推出会议奖励计划。参与本奖励计划将适用“凯悦天地” 项目条款, 具体请参见 www.worldofhyatt.com/terms。如果本合同标的之宴会活动满足“认可活动”之要求 (如“凯悦天地” 计划附录E中的定义), 则为获得相应会议奖励礼遇:

(a) 如果您是个人筹办者, 代表您已通知贵公司有关您的“凯悦天地” 会员帐号将获得奖励积分之事宜, 个人筹办者必须在执行本合同之前将其“凯悦天地” 会员编号与认可活动关联; (b) 如果您是公司或其他实体组织, 您必须 (i) 成为本合同的一方, 并且在执行本合同之前 (ii) 拥有“公司帐户” (如“凯悦天地” 计划附录E中的定义) 且将其与认可活动关联或者必须在执行本合同之前明确申请公司注册“凯悦天地” 计划。如果您未能在执行本合同之前将您的凯悦会员号码与活动相关联, 事后凯悦将不会向您提供奖励积分。

预订取消政策

请参看后附条款和条件了解酒店取消预订的政策, 该预订取消政策是本协议书的组成

2024年08月28日星期三

第4页, 共5页

部分。

双方均了解场地仅暂时预订, 在酒店收到经贵司盖章的本协议书的传真件或快递原件、前述的第一笔合同款项之前, 贵司所预订的场地仅为暂时保留。最终确定日期为2024年08月30日星期五, 在此日期前若未收到本协议及条款和条件的签字副本、不可退还的首付定金, 酒店有权不经提前通知而取消活动场地的预订。

本协议书所附条件和条款经双方盖章后立即生效, 并对双方产生法律效力。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和上海月星环球家饰博览中心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书面同意。

取消程序

如若本酒店于此宴会确认后收到您取消宴会的通知, 则本酒店将根据接到该等取消通知的日期区分时间先后收取不同比例的违约金。但可以因为以下原因取消已经确认的预定: 由于火灾、气候、战争、暴动、恐怖袭击或是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所引起的酒店停止对外营业, 本酒店将退还贵司所实际支付的所有费用。

如若酒店于此活动确认后收到取消或部分取消的通知, 本酒店将收取违约金。具体方法如下:

取消通知期
合同签订之后

取消费
保底费用的 100%

此数额由任何和所有因取消此契约而引起的损失构成。

人权/对抗人口贩卖

请浏览以下网址参阅凯悦酒店集团对人权及对抗人口贩卖的英文声明:
<https://about.hyatt.com/en/hyatt-thrive/human-rights.html>

客人全球隐私政策 (GLOBAL PRIVACY POLICY FOR GUESTS)

相关酒店应遵守客人全球隐私政策, 详见 <http://privacy.hyatt.com> (下称“隐私政策”)。
对于根据本协议入住相关酒店的客户宾客 (下称“客户宾客”), 客户应:

1. 使客户宾客了解隐私政策;
2. 在向相关酒店披露其个人信息时获得客户宾客的同意; 并向相关酒店保证并陈述, 客户: (a) 有权向相关酒店披露客户宾客的个人信息; 并且(b) 已被授权就本条所述事项担任客户宾客的代理人。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上海环球港凯悦酒店
上海月星环球家饰博览中心有限公司酒店
管理分公司

2024年08月28日星期三
第5页, 共5页

感谢您对上海环球港凯悦酒店即上海月星环球家饰博览中心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的支持。我们期待与您合作, 为2024年09月09日星期一活动的成功做出规划。

相关酒店授权代表:
上海环球港凯悦酒店
上海月星环球家饰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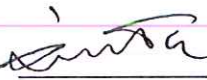
相关团体授权代表: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签署人:  2024.8.28
姓名: 薛清华
职务: 团队销售副总监
日期: _____



签署人: _____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签署人: 
姓名: 刘佳璐
职务: 团队销售及宴会销售总监
日期: _____

